（上接B59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44,989.47万元，尚未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1,872.39万元，其中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10,140.87万元（含理财及专户利息收入30.87万元），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668.48万元，北京优材百慕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767.09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18万元），北京优材京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340.4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7.45万元）。尚未实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包括：优材百慕生产线扩建项目7,811.91万元、优材京航骨科人体植入物产品系列化开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3,392.00万元。中航复材航空产业园复合材料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处于验收状态，节余资金668.48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2,034.41万元，尚未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174.87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3,089.07万元，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1,302.33元，北京优材百慕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2,085.67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2015年12月，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配套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优材百慕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北京优材京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也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与本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配套资金五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信息披露程序不存在问题，具体详见公司2015年12月30披露的2015-056号公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人	开户行	账号	期末余额	备注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2900192490	3,089.07	
中航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总行营业结算部	8110701014000192568	0.13	批量结算
北京优材百慕航空器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4400238737	2,085.67	
北京优材京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福码大厦支行	8110701014500203047	—	账户已注销
合计			5174.8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较好、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议案。2016年3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购买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步步高升4号人民币理财产品（B150C0073），无名义存续期限。

截至2017年3月3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理财本金及收益已转回至上述结算账户。

截至公告日，公司无在履行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计划投入“优材京航骨科人体植入物产品系列化开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5,059.00万元）用于偿还中航复材银行贷款，截至2017年6月16日，公司已以自有资金偿还了优材京航骨科人体植入物产品系列化开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优材京航将其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开设的账号为8110701014500203047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全部募集资金及利息转回公司，并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公司已将原优材京航骨科人体植入物产品系列化开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募集资金共计5,059.00万元划转至中航复材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福码大厦支行开设的账号为8110701014000192568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偿还中航复材银行贷款。

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中航高科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1号）。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度，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任何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56,861.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44.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59.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34.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中航复材航空产业园复合材料建设项目	未变更	13,500.00	13,500.00	669.47	13,500.99	-0.99	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准备已完成，验收申请已报告集团公司，待批复	2016年
优材百慕生产线扩建项目	未变更	10,051.00	10,051.00	2,983.47	5,222.56	4,828.44	51.96%	2018年
优材京航骨科人体植入物产品系列化开发及生产线改造项目[注]	变更	5,059.00	0	—	—	—	—	—
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未变更	28,251.86	28,251.86	—	28,251.86	—	—	—
偿还中航复材银行贷款	—	—	5,059.00	5,059.00	5,059.00	—	—	—
合计	—	56,861.86	56,861.86	7,044.94	52,034.41	4827.4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6年1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16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较好、流动性较高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1月30日披露的2016-012号公告。 2016年3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购买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步步高升4号人民币理财产品（B150C0073），无名义存续期限。为购买该理财产品，公司应中信银行要求开设了账号为8110701013700390594的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具体详见公司及2016年3月24日披露的2016-016号公告。 截至2017年3月31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理财本金及收益已转回至上述结算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15号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经公司董事长李志强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向兵（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向兵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的提名与审核程序合法有效；刘向兵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同意聘请刘向兵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现将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联系电话：0513－81110558

电子邮箱：liuxb@avicht.cn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3月17日

附件：董事会秘书简历

刘向兵先生，1969年5月生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航空工业第304研究所工程师、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主任科员、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民品发展部规划处副处长、中航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高级经理、特级经理。现任中航高科证券投资部部长。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16号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满，经公司职代会代表组长联席会议推选，选举卞明（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卞明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3月17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卞明先生，1962年9月生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历任南通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劳资安环处处长、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南通扬帆工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南通纵横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机床分公司办公室主任，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现任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南通航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监事。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8－013号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三十一条之规定，公司拟对章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十七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第八十七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选举两名以上的董事或者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度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 3 月 17日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2018－017号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4月10日 14点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兴路航空产业园中航复合材料一号科研楼一层大厅东侧1102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4月10日

至2018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2017年度计提公司内退福利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	关于与航空工业、中航财司签订框架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1.01	李志强	√
11.02	张军	√
11.03	王健	√
11.04	王晨阳	√
11.05	周军辉	√
11.06	沈百安	√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潘立新	√
12.02	王立平	√
12.03	王怀兵	√
1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周训文	√
13.02	王建华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18年 3 月 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及上网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航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制造技术研究院、张军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62	中航高科	2018/4/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凭单位 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 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于 2018年4月4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00 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南通市港闸区永和路 1 号

邮政编码：226011

联系人：丁凯

联系电话：0513－83580382

传真：0513－85512271

3、会议材料将登载于上海证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便查询。

特此公告。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2017年度计提公司内退福利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	关于与航空工业、中航财司签订框架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有关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1.01	李志强	
11.02	张军	
11.03	王健	
11.04	王晨阳	
11.05	周军辉	
11.06	沈百安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潘立新	
12.02	王立平	
12.03	王怀兵	
1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3.01	周训文	
13.02	王建华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8年3月19日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90004
2	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90007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4

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大成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将于 2018年3月19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者可通过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程序遵循基金的法律文件和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相关规定，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2086	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
2	002237	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3	002258	大成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2290	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5	002319	大成一带一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2370	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7	002371	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8	002372	大成景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02373	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0	002374	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1	002375	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2	002567	大成国家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3252	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A
14	003253	大成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
15	003359	大成中证360互联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	003373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7	003374	大成景禄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8	004209	大成智惠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18518

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 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8－ 007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3月16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陈沛云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3月 13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8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一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16年6月13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管理委员会，代表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5月19日、2016年6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6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购买数量 104,25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13%，成交金额为 414,916,990 元，购买均价为 3.98 元/股。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 2016 年 7 月 20日至 2017 年 7月 19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即 2016 年 5 月 18 日始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任何股票。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审议情况

根据《201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可以延长。 2018年3月13日，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上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即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在延期一年内（2019年5月18日前）出售股票。如一年期满前仍未出售，可在期满前2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98 证券简称：汉缆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9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16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胡新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新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胡新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胡新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胡新文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谨向胡新文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作出的贡献表 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53 证券简称：东方银星 编号：2018-019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5日发布了《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披露了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5日起全天停牌，并于 2018 年2月6日起继续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自2018年2月9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发布了《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8年2月5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并于2018年2月13日披露了《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东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2018年2月24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年3月2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6），公司股票自3月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同时披露了《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2018年3月1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尚在推进中。公司与相关各方仍需就本次交易方案所涉及的相关具体事项做进一步的沟通与协商，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19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18-013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加快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孙公司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以下简称"捷克继峰"）的经营发展，满足其扩大生产的资金需求，2018年2月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汇丰银行"）申请600万欧元的内保外贷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二、担保进展情况

鉴于2017年6月公司与汇丰银行签署了600万欧元授信金额的银行授信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因此，公司就本次新增为捷克继峰提供600万欧元的授信业务与汇丰银行达成一致并签署了相关协议：在2017年6月签署的银行授信函原授信金额的基础上增加此次新增的600万欧元授信额度，其余条款和条件不变并继续有效。公司可在该银行授信函项下向汇丰银行申请开立备用信用证，用于担保由境外银行在境外向捷克继峰提供其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调整后银行授信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1.授信金额：最高不超过12,000,000欧元（或汇丰银行同意的等值其他货币）的融资性备用信用证授信。

2.用途：公司向汇丰银行在本授信项下申请开立的备用信用证用于支持捷克继峰在HSBC Czech 的定期贷款以及财资产品授信项下或与之有关的融资性义务的履行。

3.授信使用条件：汇丰银行在本授信项下开立的备用信用证期限不得超过24个月。公司可向汇丰银行递交形式和内容均令汇丰银行满意的授信使用申请书和保赔承诺书或综合保赔承诺书以申请汇丰银行开立备用信用证。

4.费用：公司应在备用信用证开立前向汇丰银行支付手续费，手续费根据开立备用信用证届时余额按0.375%的年利率计算。

5.违约利息：公司应就本授信或保赔承诺书项下逾期未还的（包括经汇丰银行要求支付而未支付的）款项从应支付日（包括该日）起至实际支付日（包括判决前和判决后）、按以下利率支付违约利息：10%。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8－015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副总裁伍云女士告知